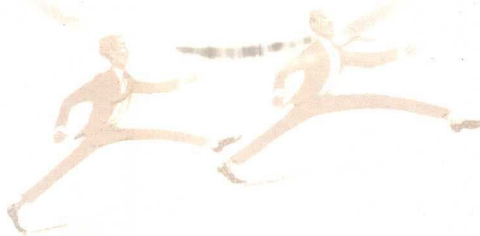


— 夏 冬 著 —

企业治理与 企业创新

—— 所有权、经营者与企业创新相互关系的研究 ——

Corporation Governance and Innovation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武汉科技学院博士启动基金资助项目

F270
X174

企业治理与

-42

企业创新

——所有权、经营者与企业创新相互关系的研究

Corporation Governance and Innovation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企业治理与企业创新：所有权、经营者与企业创新相互关系的研究/夏冬著.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5

ISBN 7-80207-314-6

I. 企... II. 夏 III. 企业管理 IV. F27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51545 号

出版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8号中雅大厦11层

电话：(010)51915602 邮编：100038

印刷：北京求实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张 马

技术编辑：杨 玲

责任校对：静 洁

850mm×1168mm/32

9.75 印张

260 千字

2005 年 7 月第 1 版

200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5.00 元

书号：ISBN 7-80207-314-6/F·30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读者服务部
负责调换。联系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2号

电话：(010) 68022974

邮编：100836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一、研究背景及意义	(1)
二、研究范围、研究视角及研究基本设定	(18)
三、研究路线与研究方法	(26)
第二章 现有研究的考察与评述	(30)
一、企业治理及其与企业所有权结构的关系	(31)
二、相关基础理论背景	(41)
三、所有权结构与企业创新关系研究的归纳与 评述	(63)
四、所有权结构与经营者特征的关系, 以及经营者 特征与企业创新关系研究	(75)
第三章 比较分析: 所有权结构与企业创新	(82)
一、不同治理模式下的横向比较	(83)
二、新中国不同历史时期的纵向比较	(108)
三、横向比较与纵向比较的一些感想	(128)
四、不同性质所有权的比较: 所有权结构与企业创新 效率	(131)

第四章 理论分析一：经营者因素是所有权结构影响企业创新的重要机制	(143)
一、所有权结构影响企业创新的多种途径	(144)
二、经营者因素：所有权结构影响企业创新的重要机制	(154)
三、经营者的机会主义：基于代理理论的分析	(162)
四、经营者能力：从外生因素到内生因素	(180)
五、小结：相关理论的综合	(185)
第五章 理论分析二：所有权结构、经营者因素与企业创新关系研究中的具体判定	(188)
一、研究要素的分解	(188)
二、企业经营者与企业创新	(195)
三、企业所有权结构与经营者因素	(200)
四、企业所有权结构对企业创新的直接影响	(209)
五、小结	(213)
第六章 实证分析一：数据与方法	(216)
一、研究设计	(216)
二、变量测量	(219)
三、数据源和数据收集过程	(224)
四、数据分析过程	(227)
第七章 实证分析二：研究结果	(229)
一、变量构造的分析及变量的描述	(229)

二、经营者特征和企业所有权结构对企业创新的影响	
.....	(237)
三、所有权结构对企业经营者特征的影响.....	(247)
四、经营者因素对所有权结构和企业创新相互关系的	
影响.....	(257)
 第八章 总结.....	(264)
一、研究小结.....	(264)
二、研究结果的讨论.....	(265)
三、主要研究结论.....	(276)
四、研究的政策启示.....	(278)
五、研究中的局限和今后研究的方向.....	(283)
 参考文献.....	(287)

第一章 绪 论

一、研究背景及意义

本研究重点探索企业所有权结构对经营者工作态度和经营者能力的影响，以及由此而对企业创新产生的作用；并在此基础上从对企业创新活动的治理角度分析企业所有权结构的调整与优化问题。

近年来，企业治理问题、企业创新问题以及如何提高企业竞争力的问题一直受到人们的关注，尤其是中国加入WTO以及市场经济体制日益完善之后，更严峻的挑战和更大的历史机遇摆在中国企业面前，使这些问题的重要性更突出。在这种状况下，人们清楚地认识到：企业要想在国内外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必须不断增强企业的竞争力，而要做到这一点，一个重要方面就是改善企业创新工作，以有效的创新工作来增强企业竞争力。然而与国外强大的竞争对手相比，我国多数企业尚未建立起良好的企业创新机制，企业竞争力的增强还没有真正依托于其创新能力的提高，一些企业往往只能通过单纯的价格竞争来谋求在市场中的生存与发展。——这种情况已经引起政府以及经济界、企业界有识之士的高度警觉，完善企业治理的努力，其重要目

的之一就是试图提高包括企业创新等在内的企业各种行为的效率，从而增强企业竞争力。

本研究是与我国企业的改革开放以及企业生存环境这些变动相联系的，是新的社会经济条件下提高企业竞争力的要求。

(一) 企业创新、企业治理与企业经营者：保证企业竞争力的要素

1. 企业创新与企业竞争力

所谓企业竞争力，指企业相对于其竞争对手所表现出的能力。企业竞争力与企业创新有着密切的联系，它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企业创新的状况。在企业竞争力的衡量指标中，企业创新能力经常是重要的衡量因素，这本身就反映出企业创新能力是企业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企业创新是企业竞争力的重要来源。在企业竞争力理论中，波特的研究表明企业在市场体系中的定位对其竞争力有重要影响，这意味着企业可以通过战略创新进入到某些自身有优势的经营领域，从而使自己处于一个比较有利的竞争地位；波特还指出：创新可以增加潜在竞争者的市场进入障碍，削弱替代品对本企业产品的竞争，减少本企业产品被替代的风险；而近年来的企业素质中心竞争力理论，也主张应通过创新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另一方面，从企业创新的角度来看，它作为对企业生产要素的一种更有效率的配置，本身就包含有提高企业竞争业绩的意思。自从熊彼特在他的《经济发展理论》中(J. A. Schumpeter, 1934)比较系统地说明了企业创新对经济周期和经济增长有重要影响之后，不断有新的研究证实创

新和技术因素对宏观经济增长和企业竞争力的关键性作用。宏观方面具有代表性的研究有（宋承先，1994）：索罗对美国 1840~1949 年间人均产出增长的源泉进行研究后发现（1957，《技术变化与总量生产函数》），美国人均产出的年均增长率中，技术进步的作用要占 87.5%；而丹尼森（E. D. Denison）对主要西方发达国家在 20 世纪 60 和 70 年代经济增长原因加以研究后也发现（丹尼森 1962，《美国经济增长因素和我们的选择》），创新和技术进步所导致的生产要素和使用效率的提高日益成为西方经济增长的主要源泉；国内研究也认为，企业创新不仅对构成 GNP 的四项内容（消费 C，投资 I，政府购买 G 和净出口 NX）有直接影响，而且还通过乘数效应间接促进经济增长。企业创新对于宏观经济的重要作用是以它对企业微观经济的影响为基础的，大量研究表明，企业创新对于企业竞争力和企业业绩有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如普拉哈拉德和哈梅尔认为企业创新能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企业保持长久竞争优势（C.K.Prahalad and G.Hamel, May - Jun, 1990）；约翰·G. 艾尔文等寻着沃纳菲尔德的《企业资源观》（Wernerfelt. A resource - based view of the firm）的观点，认为技术创新增强了企业资源的不可替代性和不可模仿性，从而使企业具有良好的竞争业绩（John G. Irwin, et al., 1998）；一般认为，企业创新可以降低单位产品成本从而使产品成本曲线下降，如图 1-1 所示，C0 降为 C1，也可以是提高产品质量和功能从而使产品需求曲线上升，D0 升为 D1，还可以是开发出全新产品从而使该类产品的供给曲线由无限大降低到能为市场所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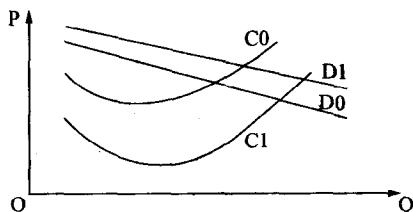


图 1-1 合理的创新使企业产品的需求增加、成本降低

可见，企业竞争力和企业创新的关系类似一个目的——手段关系，改善企业业绩、提高企业竞争力是企业创新的目标，而企业创新又是提高企业竞争力的重要手段。

2. 企业治理与企业竞争力

如果说企业创新尤其是企业技术创新作为第一生产力（《邓小平文选》第三卷，274 页，1993 年 10 月，人民出版社），着重从人与自然的关系或物质规律的角度影响企业竞争力，那么企业治理问题则更多地从企业中人与人的关系即企业生产关系的角度影响企业业绩。经典经济学认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不可分割，考察生产力必须联系生产关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 年版），因此，要更好地研究和发挥企业创新对企业竞争力的影响，有必要联系企业治理问题，研究企业治理结构对企业创新的影响。

企业治理问题的出现是与现今企业中经常出现的“两权分离”现象相联系的。伯利和米恩斯（A. Berle and G. Means, 1933）早在 20 世纪 30 年代初分析“两权分离”（即企业所有权与企业经营权的分离）现象时就指出，在经营者不是企业所有者或只是企业部分所有者时，作为代理人的企业经营者的行为目标可能会与企业所有者的目标不完全一

致，因而经营者可能会从事一些偏离所有者利益最大化的个人利益最大化活动。为此，就需要通过一定的企业治理机制来保证经营者不会在包括企业创新在内的各种活动中损害所有者利益。

委托代理制本身有着四个天然的缺陷，它们造成了委托代理问题的存在。

(1) 利益不相容。所有者的目标可以简述为利润最大化，但企业利润的最大化并不意味着经营者效用的最大化，——所有者和企业经营者这种不同的利益取向，会导致所有者和经营者利益不相容的问题。

(2) 责任不对称。经营者或代理集团对于企业经营不善的后果所能承担的责任有限，这与所有者或委托人的资产相比就十分不对称，从而可能使经营者采取风险过度行为、风险回避行为或掠夺性的资产转移行为，而使所有者利益受损。

(3) 契约不完善。即委托人和代理人之间的关系是一种契约关系，由于契约并非十全十美，以及企业经营的不确定性、信息局限性等，契约总有空子可钻；另外，如果合同把什么都规定死了，代理人也就无法经营，也就不是真正的委托代理关系了。

(4) 信息不对称。即经营者拥有关于企业经营过程各种收入和费用的真实信息，而委托人获取相应信息的成本很高。

委托代理制度的这四个天然缺陷，使得委托人和代理人不仅是一个利益共同体，还是一个利益矛盾体；另外，企业的利益主体除了所有者和经营者之外，还包括贷款人、职工等。为了处理好这诸多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关系，尤其是处理

好所有者和经营者之间的关系，以实现他们共同的经济目的，就需要设立一整套制度，而企业治理结构就是用以处理不同利益相关者之间关系的一整套制度安排。对所有者和经营者在“两权分离”情况下，因其委托代理关系而可能导致的经营者对所有者的利益目标的偏离问题的解决，就构成了企业治理的基本问题。所谓企业治理（corporate governance），国内外学者对其含义的理解可谓见仁见智，按笔者的理解，企业治理应该有静态和动态两种含义。静态上，其含义与有时所称的“企业治理结构”（governance structure）比较接近：科瑞尔·兰诺（Karel Lannoo, June 1999）把它看做是对企业进行控制的经营者与企业所有者之间的关系组织或机构；国内张维迎、邱慈孙等人认为它是所有者通过构建激励监督机制以解决所有者与企业内部人员之间委托代理问题的一整套制度安排（张维迎，1996；邱慈孙，2000），可见，静态含义强调的是解决所有者与企业内部人员（尤其是企业经营者）之间委托代理关系的各种机制或制度状态。动态意义上，凯瑟和怀特认为企业治理指确保代理人（经营者）按照股东的利益行事（Kevin Keasey, Mike Wright, 1993），哈特则认为企业治理是指对企业中因不完全合约而导致的代理问题的解决（Oliver Hart, 1995），——可见动态含义强调的是一种行为过程，偏向于动词上的意义。

在影响企业竞争力、企业创新及其相互关系的多种因素中，企业内部及外部的制度因素是一个重要的方面。新制度经济学认为，制度因素具有降低交易成本、为合作提供条件、提供激励机制、外部利益内部化等功能，从而对企业创

新和企业竞争力做出贡献。可以说,企业创新和企业竞争力的提高离不开制度保证、制度激励和制度诱导。就企业创新的内涵而言,制度创新本身就是其中一项重要内容。因而,静态含义上的企业治理结构作为有关企业各利益相关者利益和权力分配的一整套制度安排,它的完善有助于解决企业改革中与“两权分离”相伴随的委托—代理问题,以及由此所引致的激励和监督问题。

可见,治理结构问题不仅涉及到对企业经营者的选拔,更涉及到对企业经营者的激励和监督。合理的治理结构应该能够对经营者形成有效的激励和监督,做到经营者目标与所有者目标尽可能的兼容,从而解决经营者“愿意干”的问题;同时,合理的治理结构有助于解决经营者的选择问题,确保经营者把企业经营好,从而解决“干得了”的问题。就是说,治理结构的合理化有助于保证企业经营者在包括创新行为等在内的各种行为上的合理化,并通过创新行为的合理化提高企业创新的成功率,进而增强企业的竞争力。

企业治理结构对企业竞争业绩的影响,是通过它对企业中一些具体活动——如企业创新活动的影响而产生作用的;然而现有研究中有关企业治理结构与企业创新关系的研究较为少见,这种状况不利于通过企业治理结构的改善来促进企业创新、提高企业竞争业绩。笔者认为,造成这种状况的一个重要原因,是因为治理结构涉及的范围很广,概念的边界也往往较模糊,所以如果泛泛地讨论“改善企业治理结构”,往往会让人无从着手、感到缺乏可操作性;——因此,有必要从现有研究出发、进一步分析如何通过企业治理结构的各种表现形式来具体地影响企业创新和企业业绩。

企业治理结构具体表现在所有权结构、债权结构、董事会结构、企业组织结构等方面（任建标、宣国良，《股份合作制治理结构内涵与二次改革》，上海交通大学学报社科版1999年3期），其中所有权结构又是治理结构的核心，是企业治理结构的其他表现形式，如董事会结构的基础和决定因素，并且还是企业治理结构进行分类的重要依据。

因此要深入了解治理结构与企业创新的关系，非常有必要从所有权结构与企业创新的关系研究方面入手，探讨如何通过所有权结构的调整来改善企业治理、提高企业创新业绩和企业竞争力。在本研究中，所谓“基于所有权的企业治理”，就是指通过企业所有者的所有权结构的优化与动态调整，来影响所有者与企业经营者、企业员工之间的委托代理关系，优化企业各利益相关者的行为（包括其创新行为），从而改善企业治理、优化企业创新行为、提高企业创新业绩。

所有权结构对企业创新和竞争力具有影响作用，这不仅是由于所有权结构是企业治理结构的重要表现形式，同时也与产权理论观点相符合。在产权理论看来，所有权结构影响着不同所有者在企业中的发言权以及利润在所有者之间的分配，因而影响着所有者监督约束企业活动的动力和能力，从而影响包括企业创新活动在内的企业业绩。

3. 企业家与企业竞争力

为了保证企业创新对企业竞争力的积极影响，必须充分发挥企业经营者在企业创新活动中的作用。在熊彼特创新理论中，企业家是促进创新发展、推动社会进步的先决条件，是创新活动的人格化；没有企业家和企业家精神，创新就无从谈起，也谈不上通过企业创新提高企业竞争力，企业家在

企业创新中起决定性作用。国内近年来的研究也强调企业家在企业活动中的关键性作用（张维迎，1995），认为高层经营管理者要负责企业包括创新活动在内的各种活动的决策、组织、协商以及指导一些具体工作，通常在企业活动的整体和全程上发挥作用，并且是企业创新的核心主体（曹鹏、果子峰，2000）。特别是由于创新活动的复杂性、风险性和非程序性，如果离开了企业家才能的充分发挥和企业家对企业整体利益的充分关注，企业创新就不可能成功。

在企业所有权与企业经营权部分或完全分离的情况下，要充分发挥企业家在企业创新中的作用、提高企业竞争力，离不开对企业家的有效激励与合理监督。对企业人员而言，产权激励与管理激励是两种主要的激励方式，但对于本身就是企业管理者的企业家来说，产权激励可能更具有实质意义（张红、徐学军，2000）。通常所讲的产权激励，多是指赋予被激励者以一定的剩余索取权，以使被激励者的利益与所有者利益兼容。然而，国外虽然有文献探讨了企业所有权结构与企业创新的关系，却很少涉及所有权结构与创新中的企业家的关系；国内近年来对产权问题的研究虽然涉及到企业所有权与经营者激励的关系问题，不过这些研究多是从狭义的经营者持股角度研究经营者激励问题，而较少广义地涉及到其他各种所有者的所有权与对经营者的激励监督的关系，更少将所有权对经营者的影响延伸到企业创新的领域中去；此外，从国内外相关的现有文献看，一个共有的不足是在研究中缺乏对“企业家”这一分析单位的进一步分解和分析，也缺乏对“企业创新”这一因素的进一步分解和分析，这就限制了研究的进一步深入，并使“企业所有权结构与企业创新

之间如何联系”在很大程度上成为一个研究盲点，处于“黑箱”状态。

什么样的人才是企业家？对这个问题学者们有不同的见解。法国经济学家理查德·坎梯龙(Richard Cantillon, 1755)把每一个参与经济活动的人都看做是企业家；萨伊(Say, 1903)则认为企业家是把“经济资源从生产率低、产量小的领域转到生产率高、产量大的领域的人”(高良谋、郑萍,《企业家理论的困惑》，学习与探索, 1997.8)。在熊彼特那里(J. A. Schumpeter, 1934), 企业家是创新活动的倡导者与实行者, 是企业中对生产要素进行新的组合的人, 是那种敢冒风险、把新发明引入经济之中的人, 普通经营者只按照传统方式经营管理企业、而企业家则倡导创新活动；奥地利学派所理解的企业家, 是指那些能够从旧的一般均衡体系中获得剩余价值或“利润”的人；日本学者 Hiroshi Mannari 认为, 企业家是指占有或取得企业资产并承担经营风险、从事市场交易的主体(李新春等, 2002)；国内学者(郭毅、李新春等, 2002)则认为, 能够发现不确定性中蕴藏的机会与获利的可能、并通过资源的整合来把握和利用这种机会并获得创新利润的人就是企业家；等等。尽管对“企业家”的含义有不同的理解, 但学者们一般都不否认创新是企业家的本质特征, 只是对创新的标准有不同的看法。因此, 企业家作用的充分发挥, 是企业创新提高企业竞争力的重要前提。

本研究中, 除非特别说明, “企业家”概念被界定为企业的高级经营管理者(副总经理以上), 即本研究中所指的“企业家”与“企业经营者”基本是一个意思。这样界定的理由, 首先, 现代企业所处的环境使得企业几乎不可能没有

创新活动,企业高级经营管理者或多或少总是会参与到企业各种创新活动中的;其次,这样界定企业家既不否认企业家的创新本质,又避免了用职能来定义企业家时企业家概念边界不易确定的问题。

(二) 企业创新、企业治理和经营者因素在促进企业竞争力方面存在的问题

1. 我国企业的创新活动尚未发挥其对经济发展和企业竞争力应有的作用

与发达国家相比较,企业创新对我国经济发展还未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作为发展中的大国,中国较长时期内走的是一条靠生产要素投入带动的规模增长型的路子,创新和技术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比之发达国家要小得多,企业作为经济基本单位在全社会创新活动中的地位也有待加强。在美日等发达国家,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在 20 世纪 90 年代已高达 70%,而中国仅为 30%;发达国家企业的 R&D 经费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例一般都在 2.5% 以上,而中国长期在 1% 左右徘徊,而且长期以来发达国家的国民生产总值还远大于中国;在“七五”和“八五”期间,中国大中型工业企业的新产品产值占产品总产值的比重一直在 12% ~ 13%,1996 年该比重也仍为 12.74%,低于发达国家,产品更新周期有 8 年之久,大大高于国际先进水平(陈琪等,2000)。

企业创新在宏观经济发展中作用的欠缺是有其微观基础的,即微观上企业创新还未对企业竞争力提高发挥应有的作用。企业创新存在着巨大的风险性,有关研究表明,国外企业创新活动 80% 以上以失败而告终,而国内企业虽然多数